

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1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华勇先生提议召开，本次会议的提议及通知于2011年4月18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华勇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全票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力量，以使董事会办公室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责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，聘任蔡颖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蔡颖简历：

蔡颖，女，汉族，1981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大学本科学历，2009年至今先后任职于公司董事长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，已通过创

业板第二期《董事会秘书》资格考试。

蔡颖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全票通过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特此公告

杭州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五日